

证券代码：601865

股票简称：福莱特

公告编号：2023-051

转债代码：113059

转债简称：福莱转债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 H 股股份以及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 A 股股票导致的持股比例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 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阮洪良		
		通讯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运河路 1999 号		
权益变动 明细	变动原因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 (股)	变动比例 (%)
	增持 H 股股票	2021/5/10-2021/5/12	H 股	66,000	0.003
	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授予导致被 动稀释	2021/7/20	A 股	0	-0.007
	可转换公司债券 转股导致被动稀 释	2022/11/28-2023/8/1	A 股	0	0.000

	向特定对象发行 导致被动稀释	2023/8/1	A 股	0	-1.782
--	-------------------	----------	-----	---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二/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姜瑾华		
		通讯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运河路 1999 号		
权益变动 明细	变动原因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 (股)	稀释比例 (%)
	增持 H 股股票	2021/5/7-2021/6/7	H 股	111,000	0.005
	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授予导致被 动稀释	2021/7/20	A 股	0	-0.005
	可转换公司债券 转股导致被动稀 释	2022/11/28-2023/8/1	A 股	0	0.000
	向特定对象发行 导致被动稀释	2023/8/1	A 股	0	-1.313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三/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阮泽云		
		通讯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运河路 1999 号		
权益变动 明细	变动原因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 (股)	稀释比例 (%)
	增持 H 股股票	2021/5/6-2021/8/24	H 股	613,000	0.029
	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授予导致被 动稀释	2021/7/20	A 股	0	-0.005
	可转换公司债券 转股导致被动稀 释	2022/11/28-2023/8/1	A 股	0	0.000

	释				
	向特定对象发行 导致被动稀释	2023/8/1	A 股	0	-1.422

4、信息披露义务人四/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赵晓非		
		通讯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运河路 1999 号		
权益变动 明细	变动原因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稀释比例（%）
	限制性股票激励 导致被动稀释	2021/7/20	A 股	0	0.000
	可转债转股导致 被动稀释	2022/11/28-2023/8/1	A 股	0	0.000
	向特定对象发行 导致被动稀释	2023/8/1	A 股	0	-0.019

备注：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的情况。

（3）若以上所有表格中数据存在尾差，即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2021 年 5 月 6 日至 2021 年 8 月 24 日期间，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阮洪良、阮泽云、姜瑾华分别通过港股通或联交所股票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以自有资金增持公司 H 股股票 66,000 股、111,000 股、613,000 股，合计共增持 H 股股票 790,000 股。

2、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1 年 5

月 25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3 名激励对象授予 70 万股 A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公司 2020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本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 A 股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本次授予前的 2,146,193,254 股增加至 2,146,893,254 股。

3、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64 号）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开发行了 4,000 万张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人民币 40.00 亿元。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福莱转债”，债券代码“113059”。“福莱转债”自 2022 年 11 月 28 日起进入转股期，转股期为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8 年 5 月 19 日。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3 年 8 月 1 日期间，“福莱转债”累计转股数为 1,207 股，公司总股本由 2,146,893,254 股增加至 2,146,894,461 股。

4、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742 号）的核准，公司本次实际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4,429,301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0.25 元，每股发行价格 29.35 元，收到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99,999,984.35 元，扣除发行费用计人民币 34,592,837.6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65,407,146.70 元。

公司 2023 年 8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上述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并于 2023 年 8 月 2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号编号：2023-050 号）。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146,894,461 股增加至 2,351,323,762 股。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 52.16% 下降至 47.65%，累计变动比例为 4.51%。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	------	-----------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阮洪良	A 股	439,358,400	20.47	439,358,400	18.69
	H 股	419,000	0.02	485,000	0.02
姜瑾华	A 股	324,081,600	15.10	324,081,600	13.78
	H 股	0	0	111,000	0.00
阮泽云	A 股	350,532,000	16.33	3,5053,2000	14.91
	H 股	360,000	0.02	973,000	0.04
赵晓非	A 股	4,800,000	0.22	4,800,000	0.20
合计		1,119,551,000	52.16	1,120,341,000	47.65

备注：1、若以上表格中数据存在尾差，即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2、上述变动已经考虑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3 年 8 月 1 日期间的“福莱特转债”转股情况。

二、 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股权结构和分布产生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事项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日